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提案的情况，亦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2、本次会议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7 月 22 日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 年 7 月 2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 年 7 月 21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7 月 22 日下午 15:00。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东土城路 12 号 2 号楼（怡和阳光大厦 B 座）4 层公司大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财务总监何静女士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共 9 人，代表股份 161,773,74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1685%。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共 9 人，代表股份 161,773,74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1685%。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组建企业集团的议案》；

为了增强企业字号在全国范围内的保护力度，提高“众信旅游”品牌知名度，提升品牌价值，增强企业整体竞争能力，同意以上市公司主体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为核心企业，组建企业集团。企业集团名称：“众信旅游集团”，集团简称“众信集团”（已取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名称核准）。

表决结果：

赞成票：161,773,7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票：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票：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1）同意上市公司主体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即拟组建的企业集团的核心企业）更名为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取得工商行政管理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门的名称核准）。

（2）同意上市公司主体英文名称由 Beijing UTour International Travel Service Co., Ltd. 变更为 UTour Group Co., Ltd.。

（3）同意上市公司主体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全部分公司/门市部/营业部由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XX 分公司/门市部/营业部全部相应更名为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XX 分公司/门市部/营业部。

公司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

赞成票：161,773,7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票：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票：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

（1）因上市公司主体更名及换发了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将《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原章程	修订后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制订本章程。
第三条 公司由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于 2008 年 6 月 13 日在北京市工商	**第三条** 公司由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于 2008 年 6 月 13 日在北京市工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为110105000076187。	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为110105000076187。**2016年3月11日公司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完成“三证合一”，合并后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101126585H。**
第五条 公司注册名称为：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为：Beijing UTour International Travel Service Co., Ltd.	**第五条** 公司注册名称为：**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为：**UTour Group Co., Ltd.**

（2）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集团公司登记、公司更名、《公司章程》备案及公司分公司/门市部/营业部更名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表决结果：

赞成票：161,773,7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反对票：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票：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周宁、范玲莉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 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3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